

每個女人都可以是張曼玉

在遇到張曼玉之前,我對女人的判斷只有兩種:一種是勤勞與否;一種是正經與否。

前一種女人,如我的母親,衣着樸素,不善交流,辛勤持家。在集體化時代,她幾乎年年生產隊拿個獎狀。頒獎的時候,村里的高音喇叭喊着母親的光榮勞動故事,母親站在戲臺中間,抿着笑接過村幹部頒發的獎狀,隨後台下就響起稀稀落落的掌聲。當時我還小,不太記事,有一些情節是轉述母親的描述。

後一種女人,我在上高中時才有所察覺。那是村里幾個年紀稍長于我的年輕女子,“盤靚條兒順”,燙着大波浪,打扮得花枝招展,她們經過之地,總會留下一股香水味。她們熱情,見到村里人就嘴巴很甜地打個招呼,熱情得像沙漠里的一把火。

可是,這幾個女子,顯然不受人待見。要是有人有幾個人扎堆兒,等這幾個女子一走遠,剛剛熱情打招呼的臉立馬就變得有些曖昧,對其品頭論足:“一看就不是正經女人。”

直到我遇到張曼玉,我才發現,原來還可以用另一種視角來看一個女人。這個標準,與勤勞與否無關,與正經與否無關,但與美有關。

說是遇到,其實只是看到電影《新龍門客棧》中的老闆娘。當時我正讀高中,街頭流行打架,男生們對武俠有着無比的憧憬,我也不例外。有一天,同學拿來一沓電影《新龍門客棧》的宣傳海報。我清楚地記得,那是一張張劣質的粉

色紙,油印着電影的介紹,手一摸,油墨就會沾到手上。

張曼玉一出場,我眼睛都直了。多年以後,電影中的情節我已記不太清楚,但我記住了這個刁鑽潑辣、有情有義、敢作敢當、風情萬種,但又不失純真調皮的老闆娘。她的身姿、眼睛和聲音,魔法般指揮着我的眼睛盯着她。尤其是她半撩裙裾坐在桌子上,單手撫桌面,斜着身子說話的樣子,更是讓我反復想起;最後她放火燒掉自己的客棧時,我看到她的眼睛是那樣的堅定和清澈。

這才是我心目中女人的完美形象。這部電影,甚至算得上是我人生的第一堂美學課。

很長一段時間內,我都將張曼玉作為我的偶像。而我,則是一個不稱職的粉絲,不知道其出生年月、身高體重,更別說三圍了。我也沒收藏過她的照片,甚至沒看過幾部她演的電影。至今,我對她的印象仍是朦朧的。



上大學之後,我和同學一起去看過幾部張曼玉演的電影,大家都被這個女人所散發出的美所吸引。那是一種什麼樣的美?在我和同學認真討論後,我們一致認為,自然、風度和味道。能將此三者完美演繹的,在我心中,唯有張曼玉一人。也許還有別人,但我已經有了張曼玉。即使她老了,依然會很美。這個女人,永遠是我的一道風景。

我勤快的母親也很美,村子里那幾個“不正經”的女子也好看。但于我母親,勤勞才是她的符號,而勤勞就不能打扮得賞心悅目。這才符合村里人對一個女人的審美觀念。她的女性美被壓抑了,也被大家淡忘了。

于那幾個“不正經”的年輕女子,她們打扮時髦,但在村民眼裡,又缺少勤勞的品質。而“不正經”了,她全家都會成為村里的笑料,抬不起

頭。好在那個時代已經過去了。這些年回家鄉,總會發現村里多了不少打扮入時的姑娘。村里人不再對這些姑娘指指點點,“不正經”這個詞似乎已經消失。那些曾經鄙夷別人“不正經”的人,說不定其女兒已經穿上了“不正經”的衣服。

但是張曼玉身上流出的那種自然美,仍然為村里女人所缺失。家鄉的飯局上,我看到臉上塗了厚厚脂粉的女人,總擔心她眨眼時候會掉一層粉下來,腦海里閃現一個人:三仙姑。

還有的年輕女子,用了美瞳和假睫毛。遠遠看去,眼睛大大的,睫毛長長的,倒是不賴。可坐到飯桌上,我看到她的眼睛一團黑,怪瘻人的。我想起一個詞:妖怪。而這樣的女子,在家鄉的縣城,能發現不少。

當年村里那幾個曾經“不正經”的女人,如今也已步入中年。有的身體已經發福,說話大嗓門,一副中年婦女打扮。我真希望她能恢復年輕時“不正經”的生活態度和勇氣。只要自然修飾,每個女人都可以成為張曼玉。

寫到這里,我有了給母親買一條裙子的沖動,將她打扮成一個有風度的老太太,讓她也感受一下女人的美,讓她成為張曼玉。母親70多歲了,從未穿過裙子。她的身體已經萎縮,臉上滿是皺褶。

要是我真買了,我想母親一定會說我不正經。(郭建光)

快樂可以分為四個層次,即假快樂、被快樂、自快樂和巨快樂。其中的巨快樂,是最高層次和最高境界的快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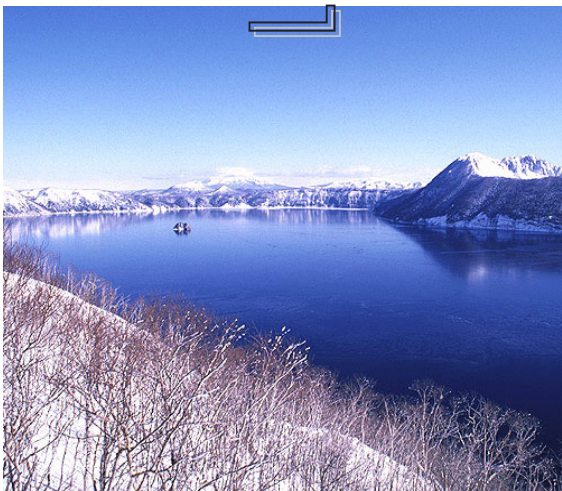
日前在北京遇到一個心理學家,她說:“每個人都需要快樂,但快樂也是有層次的。有些人的快樂,是高層次的快樂;也有些人的快樂,是低層次的快樂。要想從低層次走向高層次,就得瞭解快樂,研究快樂,追求快樂。”

我忙問:“怎樣劃分快樂的層次?”她回答:“按照快樂的主動性、社會性和愉悅性,快樂可以分為四個層次,即假快樂、被快樂、自快樂和巨快樂。其中的巨快樂,是最高層次和最高境界的快樂。”

這個問題,值得我們每個人思考。到底自己的快樂,是屬於低層次的快樂還是高層次的快樂?唐伯虎在一首《感懷》詩中說:“萬場快樂千場醉,世上閒人地上仙。”像他這樣的快樂,肯定不是真正的快樂。

第一個層次的快樂是“假快樂”。“假快樂”其實就是不快樂,但在別人面前,又不得不裝出一副高興和滿意的樣子。一些人之所以不快樂,主要原因是怨恨社會的“不公”。他們總是想不開,為什麼他能力那麼差卻能找到好工作?長得那麼醜卻能找到好伴侶?干得比我少卻掙得比我多?資歷比我淺卻升得比我快?越這樣想,越不開心。或者自我封閉,或者內心鬱悶。雖然心里“非常在乎”利益得失,但嘴上卻說“我不在乎”。只是自己在背地里,默默品嚐著羨慕、嫉妒、憤恨和痛苦。

第二個層次的快樂是“被快樂”。一看到這三個字,我就想起了趙本山。據說他創作小品的標準,就是每30秒把觀眾逗樂一次。我們這些人,傻乎乎地坐在電



快樂的「四個層次」

視機前,他一逗,咱就樂。而且樂得前仰後合。這種快樂,也能達到愉悅身心的效果。但只是短暫和被動的,笑過那幾分鐘以後,還得回到現實的生活。另一種“被快樂”,是把希望寄託在別人身上的快樂。嗜酒的人,只要誰請他喝酒,他就會快樂;自戀的人,只要誰夸他優秀,他就會快樂;愛財的人,只要誰給他好處,他就會快樂。

第三個層次的快樂是“自快樂”。蕭伯納說:“牙齒痛的人,想世界上有一種人最快樂,那就是牙齒不痛的人。”而牙齒不痛的人,卻往往會忘記牙齒疼痛的不快樂。生活離不開比較,但不能只是往上比,也不能只是往下比,最好是自己跟自己比。今年的自己和去年的自己,有什麼兩樣?如果有進步、有提高、有收穫,那就應該快樂。當然,還要給明年的自己制訂一個奮鬥的目標。人生有很多的台階,邁上一個,就是一種快樂。所以說“自快樂”就是自己相信自己、自己開發自己的快樂。

第四個層次的快樂是“巨快樂”。或者事業的成功,或者理想的實現,或者社會的認可,都可以給自己帶來“巨大的快樂”。成功的人生,必定是輝煌的人生。而輝煌的人生,必定是創造和奉獻的人生。著名哲學家馮友蘭,把人生分為四個境界,“自然境界”是本能的境界,“功利境界”是動機利己後果利人的境界,“道德境界”是“正其義而不謀其利”的境界,“天地境界”是為宇宙的利益而做事的境界。前兩者是自然的產物,後兩者是精神的創造。樂民之樂者,民亦樂其樂;憂民之憂者,民亦憂其憂。與時代同步,與天下共樂,才是人生最大的快樂。(汪金友)

人到中年步步驚心

人到中年,聽不得一個“離”字。

前兩日,同出道的老友傳來離婚的信息。此信息令我驚心!想當初他們青梅竹馬情投意合,我見證了他們戀愛、結婚、買房、生女的全過程……好友說:“為他的身體擔憂,為他的冷暖擔憂,卻從來沒擔憂過他會有另外的女人……”偏偏就是這項“不擔憂”出了問題,對方找上門來的時候,已經懷了“龍裔”。最後,好友“前老公”絲毫不顧及妻子的苦苦哀求、女兒哭喊的淚臉,快刀斬亂麻,投向了別人的懷抱。

好友鬧罷哭罷思付罷,含着眼淚提醒我:“不可太大意!不要太相信男人!也不要太相信自己!”真的嗎?那個以為可以一輩子廝守的男人,其實並不可信嗎?回頭看他,睡覺依然沉,對我依然愛,回家依然懶,可是好友的男人出軌時也是這麼“依然”的啊!審視自己,粗腰抵得上好友的一倍半,穿著,與好友比只能算“城鄉結合”……天!所謂林花謝了春紅,太匆匆!人到中年,你不想驚心,也得驚心!

人到中年,還聽不得一個“病”字。近到身邊女兒,遠到鄉下父母,誰病誰令我驚心。女兒回家,卸下書包輕輕鬆鬆抱怨作業多同桌調皮,我就有日子過,若哪一天回家,說一聲“沒力氣”或“肚子難受”……那我就開始心驚肉跳了,頭腦急速運



轉:那天少添衣了?哪頓性寒食物吃多了?手腳超速忙碌,或沖姜茶或勸吃藥或去醫院……這也罷,就在身邊,好調停。最最聽不得的是電話里傳來年邁父自鼻音濃重的聲音:“最近不舒服……”

那將是心急如焚!父母年邁遠在百里之外,弟弟比我還遠,他們獨自生活在鄉下,自認為鄉下愜意,在我看來卻是兩枚定時炸彈!只能電話里千叮嚀萬囑咐,再打電話給姨弟,請他專程探視。得到姨弟電話告知“無大礙,正在給你腌制蘿蔔乾……”我才如釋重負,幸福得不得了。人到中年,上有老下有幼,不想驚心,也得驚心!

待在身邊的老人又怎樣?也有驚天動地的時刻。前兩天老公給公爹買了部老年人手機。某天我正上班,突然接到公爹的電話,連續響,接了又無人說話。再看,有一條他手機發來的短信:“我有危險,需要幫助!”把我嚇得半死,公爹有高血壓,是不是出事了?趕緊聯繫老公,老公也被嚇壞,兩人一起打電話過去,還是無人接聽。後來想起打電話給婆婆:“爸爸呢?”“在我身邊啊,一起逛公園呢……”“他好好的吧?”“這孩子,有啥不好的!”“那他手機怎麼緊急呼救呢!”婆婆去查看,原來公爹放兜里的手機不小心被按了“緊急呼救”的按鈕了……瞧,人到中年,步步驚心!(月方)

在陪伴中與死亡和解

如果你病人膏肓,如果你不再是一個有可能“好”起來的病人——你知道自己會面臨什麼?周圍人會怎麼看你嗎?

很有可能,你還沒有死,就已經不存在了。無論你說什麼、做什麼,都無法提醒周圍人你的存在。

在電影《奧斯卡和玫瑰夫人》中,奧斯卡是一個10歲的小男孩,同時也是晚期癌症患者,他就是一個不可能“好”起來的病人。他的病給父母帶去了恐懼,以至於父母都不敢面對他;他的病也給醫生帶去強烈的挫折感,奧斯卡和醫生開玩笑甚至惡作劇都沒用,醫生仍然把他當空氣。所有人眼裡,都只有他的病。

10歲的奧斯卡雖然小,卻也發現:“沒有人再跟我開玩笑,他們都害怕我。因為我不再是讓大家開心的病人,讓他們有信心治好的病人。但是我已經盡力了,疼的時候,我什麼都不會說。”

奧斯卡不知道,他的醫護人員和父母也不知道,好醫生不是能夠消滅疾病和死亡的人,而是能夠幫助病人面對疾病與死亡威脅卻仍然充滿幸福感的人;好父母不是能夠替孩子遮蔽一切風雨的人,而是能夠永遠站在孩子身邊陪伴孩子的人。這就是很多絕症病人所面臨的最絕望的事:不是疾病本身,不是病痛本身,而是極為強烈的被拋棄感,讓他們感到無比痛苦。

好,既然你們當我不存在,那我就選擇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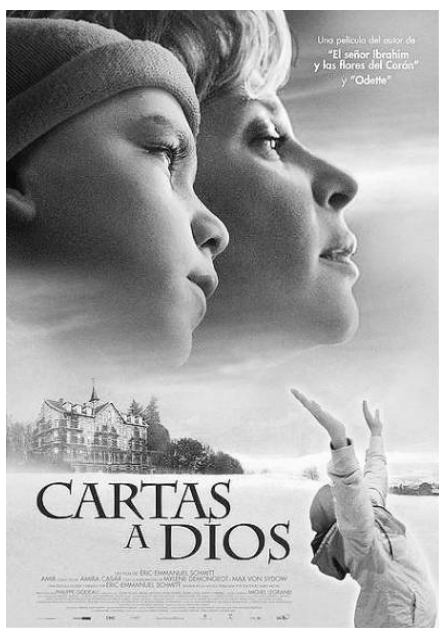
默。奧斯卡從此不再說話,餓了不說,渴了也不說,誰問都不說。幸運的是,這個醫院的院長是個具有人文關懷精神的人,他知道這個時候病人最需要的就是陪伴,於是為奧斯卡找來了醫院臨終關懷的志願者“玫瑰夫人”。

玫瑰夫人是奧斯卡所遇到的奇迹,奧斯卡也是玫瑰夫人遇到的奇迹。

當奧斯卡見到玫瑰夫人時,他向她提了一個問題:為什麼裝管帶的櫃子門只有從外面才能夠打開?玫瑰夫人回答:為了防止管帶晚上逃跑啊。奧斯卡忍俊不禁地笑了起來。

奧斯卡又問:為什麼沒有人告訴我,我快死了?玫瑰夫人回答:因為你已經知道了!為什麼還要告訴你?

在奧斯卡抱怨周圍人的放棄時,玫瑰夫人毫



不客氣地指出:並不是只有你自己會死,所有人都會死,某一天,你父母,我,都會死。

奧斯卡強調:但是我會先死。

玫瑰夫人說:你認為你死就擁有很多權利了?甚至是忘掉別人的權利了!

奧斯卡恍然大悟:抱歉,我忘了,你們也一樣,有一天也會死。

這就是玫瑰夫人,她以自己的智慧和真誠打開了奧斯卡的心門。她沒有把奧斯卡當做一個危在旦夕的病人,而是把他當做一個可以平等對話的人。

技術化時代,人們太看重技術在挽救生命中的作用,太看重生命的物質延續,忽略了絕症病人本身的感受。醫生和家屬努力用技術去對抗死亡,如果不成,就乾脆放棄,他們不知道在對抗與

放棄之間仍然可以大有作為,那就是陪伴。陪伴或許改變不了疾病本身,改變不了疾病惡化的進程,但是,那種溫暖,那種支持,那種無限的愛與耐心,卻可以將一個病人的絕望變為希望,焦灼變為寧靜,痛苦變為哲思。

人都是向死而生的,但是在真正面臨死亡時,什麼樣的人可能淡然處之?那就是精神上沒有遺憾的人。玫瑰夫人這樣的充滿愛心、智慧和創造力的陪伴,為一個臨終病人“有尊嚴地安樂地死去”提供了無限的空間。

玫瑰夫人的到來,讓奧斯卡對待每一天都像對待第一天那樣。他在的一封信中寫到:“用第一次的目光,我開始凝視陽光、色彩、樹木、小鳥、動物。我感到空氣清新撲鼻,我深深呼吸。我聽見走廊傳來的聲音,彷彿來自教堂的穹頂。我感到充滿活力,為這純粹的喜悅而顫抖,存在的喜悅。我驚嘆不已。”

看,玫瑰夫人的陪伴,讓一個即將離開人世的小男孩體驗到如此美好的存在的喜悅。

整個陪伴過程帶給玫瑰夫人的又是什么呢?“因為奧斯卡,我是那樣風趣,我會編出各種傳說,甚至還知道了摔跤場的種種趣事。他給了我無盡的愛,充盈我剩下的歲月。”

這就是陪伴,它給病人和陪伴者都帶去了魔法般的禮物:在陪伴中讓病人與死亡和解,在陪伴中讓陪伴者發現生命的意義。

當物質的生命再也無能為力的時候,陪伴,讓精神的生命無限地升華乃至於生生不息,直到永遠。楊眉